

大陸委員會委託研究期中報告內容應包含之要項

- 一、研究摘要。
- 二、研究方法與進度說明。
- 三、蒐集之資料、文獻分析。
- 四、初步研究發現。
- 五、有關建議事項。
- 六、參考資料（如：參考書目、重要法規、會議紀錄、出國或赴大陸地區訪問報告等）、蒐集之資料、文獻分析。